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 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23 年 3 月 30 日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1.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基金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本报告期自 2022 年 01 月 0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1.2 目录

§ 1 重要提示及目录	2
1.1 重要提示	2
1.2 目录	3
§ 2 基金简介	5
2.1 基金基本情况	5
2.2 基金产品说明	5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5
2.4 信息披露方式	6
2.5 其他相关资料	6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6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6
3.2 基金净值表现	8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10
§ 4 管理人报告	11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11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13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14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14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16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18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8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19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19
§ 5 托管人报告	19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19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19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19
§ 6 审计报告	19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19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19
§ 7 年度财务报表	22
7.1 资产负债表	22
7.2 利润表	23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25
7.4 报表附注	28
§ 8 投资组合报告	63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63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63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64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65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67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6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67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68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68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68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68
§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69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69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70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70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70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70
§ 11 重大事件揭示	71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71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71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71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71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71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72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72
11.8 其他重大事件	74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5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75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75
§ 13 备查文件目录	76
13.1 备查文件目录	76
13.2 存放地点	76
13.3 查阅方式	76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9826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8 月 4 日	
基金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8,229,851.77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9826	009827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92,787,239.15 份	15,442,612.62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较高流动性的基础上,追求持续稳定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的资产配置策略主要通过通过对国内外宏观经济运行状况、市场利率走势、国家财政和货币政策以及资本市场资金环境、证券市场走势的分析,预测宏观经济的发展趋势,评估未来一段时间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的相对收益率,在股票、债券和现金类资产之间进行动态配置,以使基金在保持总体风险水平相对稳定的基础上,优化投资组合。
业绩比较基准	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收益率×1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预期收益和预期风险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但低于混合型基金、股票型基金。本基金将投资港股通标的股票,需承担港股通机制下因投资环境、投资标的、市场制度以及交易规则等差异带来的特有风险。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刘静	郭明
	联系电话	010-68960037	(010) 66105799
	电子邮箱	liujing@msjfund.com.cn	custody@icbc.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8888-388	95588
传真		0755-23999800	(010) 66105798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号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邮政编码	518038	100140
法定代表人	张焕南	陈四清

2.4 信息披露方式

本基金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证券时报》
登载基金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msjyfund.com.cn
基金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2.5 其他相关资料

项目	名称	办公地址
会计师事务所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长安街 1 号东方广场东 2 办公楼 8 层
注册登记机构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三路 2005 号民生金融大厦 13 楼 13A

§ 3 主要财务指标、基金净值表现及利润分配情况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2022 年		2021 年		2020 年 8 月 4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本期已实现收益	-13,989,218.52	-2,556,652.42	21,839,663.54	2,522,253.61	8,713,393.48	830,899.98
本期利润	-16,346,800.41	-3,040,739.06	11,689,666.49	756,419.27	22,272,563.06	2,471,229.6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607	-0.1734	0.0289	0.0129	0.0175	0.0160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	-17.34%	-18.81%	2.82%	1.26%	1.74%	1.59%

率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16.71%	-16.99%	-1.76%	-2.11%	1.75%	1.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5,530,343.85	-2,693,366.85	-48,279.28	-118,230.98	8,717,317.49	841,248.34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1674	-0.1744	-0.0004	-0.0054	0.0068	0.005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77,256,895.30	12,749,245.77	116,742,233.46	21,876,948.23	21,298,528,903.10	158,452,151.6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0.8326	0.8256	0.9996	0.9946	1.0175	1.0160
3.1.3 累计期末指标	2022 年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16.74%	-17.44%	-0.04%	-0.54%	1.75%	1.60%

注：①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②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和信用减值损失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③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期末余额和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期末余额的孰低数。表中的“期末”均指报告期最后一日，即 12 月 31 日，无论该日是否为开放日或交易所的交易日。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82%	0.60%	1.40%	0.34%	-10.22%	0.26%
过去六个月	-13.46%	0.81%	-2.14%	0.28%	-11.32%	0.53%
过去一年	-16.71%	0.71%	-3.37%	0.31%	-13.34%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6.74%	0.54%	-1.43%	0.26%	-15.31%	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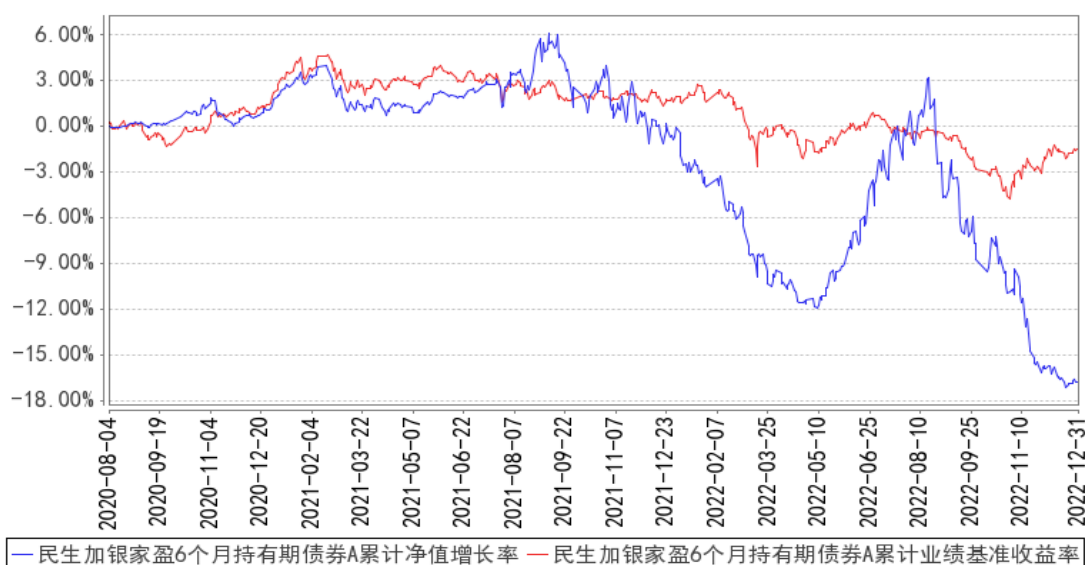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8.89%	0.60%	1.40%	0.34%	-10.29%	0.26%
过去六个月	-13.60%	0.81%	-2.14%	0.28%	-11.46%	0.53%
过去一年	-16.99%	0.71%	-3.37%	0.31%	-13.62%	0.4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7.44%	0.54%	-1.43%	0.26%	-16.01%	0.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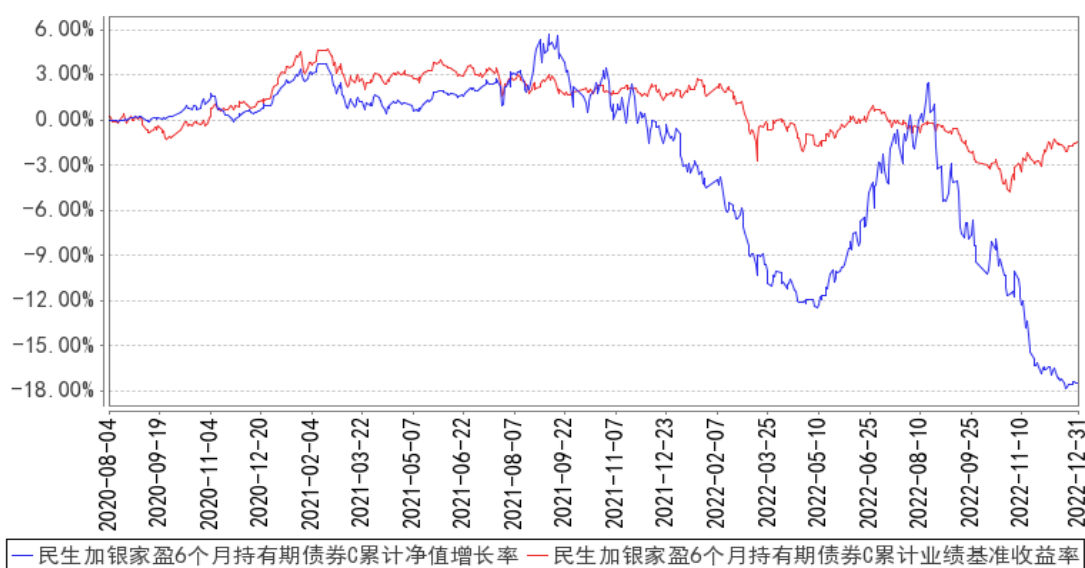
注：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收益率×1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A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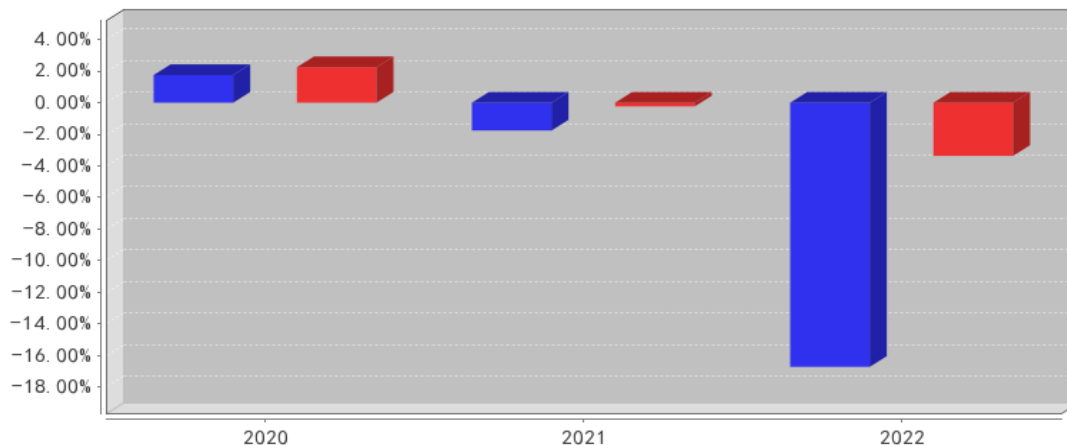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C 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08月04日生效。本基金建仓期为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的6个月。截至建仓期结束，本基金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及招募说明书有关投资比例的约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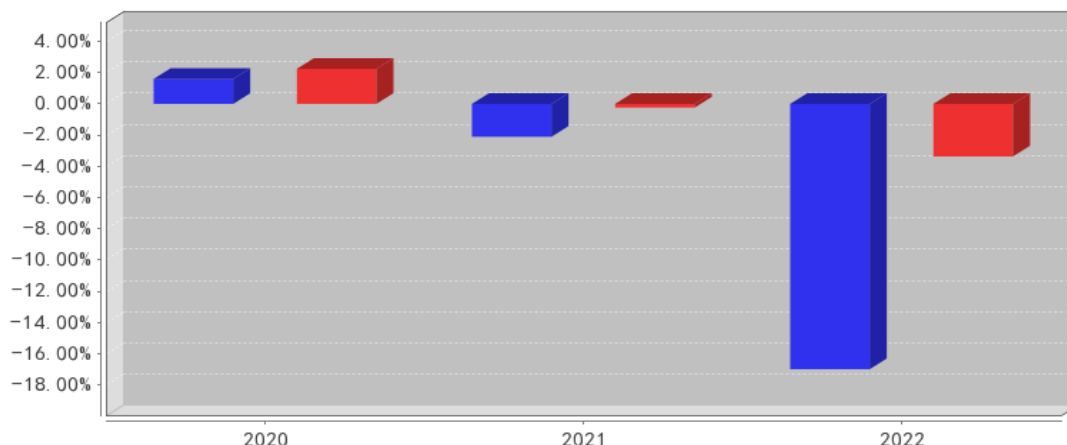
3.2.3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A 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A净值增长率
-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A业绩基准收益率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C 基金每年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对比图



-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C净值增长率
-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C业绩基准收益率

注：本基金合同于2020年08月04日生效，合同生效当年按实际存续期计算，不按整个自然年度进行折算。

3.3 过去三年基金的利润分配情况

注：本基金自2020年08月04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未实施利润分配。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是由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加拿大皇家银行和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共同发起设立的中外合资基金管理公司。经中国证监会[2008]1187号文批准，于2008年11月3日在深圳正式成立，2012年注册资本增加至3亿元人民币。

基金管理情况：2022年12月31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96只开放式基金：民生加银品牌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内需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景气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内地资源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红利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积极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岁岁增利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城镇化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战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和鑫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量化中国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福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养老服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前沿科技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腾元宝货币市场基金、民生加银鑫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升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元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智造2025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半年定期宝理财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鹏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睿通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康宁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兴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裕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债1-3年农发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益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鑫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持续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嘉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沪深3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

基金联接基金、民生加银聚享 39 个月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卓越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丰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龙头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鑫通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瑞夏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品质消费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睿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科技创新 3 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利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新动能一年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高等级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嘉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瑞盈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医药健康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康宁平衡养老目标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新兴产业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成长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泽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 2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质量领先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汇智 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稳健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价值发现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瑞利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内核驱动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价值优选 6 个月持有期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周期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稳健配置 9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中证生物科技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康泰养老目标日期 2040 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新能源智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中证 8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聚优精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核心资产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优享 6 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LOF）、民生加银中债 3-5 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积极配置 6 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双核动力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恒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企业核心竞争力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金融优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月月乐 30 天持有期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中证同业存单 AAA 指数 7 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专精特新智选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民生加银瑞丰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恒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关键	本基金基	2021 年 7	-	13 年	中央财经大学硕士，13 年证券从业经历。

金 经 理 (兼任投 资经理)	月 13 日			自 2009 年 7 月至 2014 年 11 月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市场部担任高级投资经理；2014 年 11 月至 2015 年 8 月在中国人寿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中心担任固定收益投资经理；自 2015 年 8 月至 2016 年 6 月，在景顺长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专户投资部担任固定收益投资经理。2016 年 9 月加入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基金经理助理，现任基金经理兼任投资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转债优选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3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鑫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7 月至今担任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6 月担任民生加银鹏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民生加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21 年 2 月至 2022 年 9 月担任民生加银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注：①上述任职日期、离任日期根据本基金合同生效日或本基金管理人对外披露的任免日期填写。

②证券从业的含义遵从行业协会相关规定。

4.1.3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姓名	产品类型	产品数量（只）	资产净值（元）	任职时间
关键	公募基金	3	1,105,881,520.62	2021-2-22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2	2,549,396,509.18	2018-6-25
	其他组合	-	-	-
	合计	5	3,655,278,029.80	-

注：“任职时间”为首次开始管理上表中本类产品的时间。

4.1.4 基金经理薪酬机制

本基金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其薪酬激励与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浮动管理费或产品业绩表现不直接挂钩。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本报告期内，基金运作整体合法合规，无损

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和控制方法

公司严格执行《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完善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制度的范围包括境内上市股票、债券的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同时包括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监控等投资管理活动相关的各个环节，形成了有效的公平交易执行体系。

对于场内交易，公司启用了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在指令分发及指令执行阶段，均由系统强制执行公平委托；此外，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

对于场外交易，公司完善银行间市场交易、交易所大宗交易等非集中竞价交易的交易分配制度，保证各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交易机会。对于部分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以公司名义进行的交易，各投资组合经理在交易前独立地确定各投资组合的交易价格和数量，公司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

4.3.2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公司于每季度、每年度对旗下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的整体收益率、分投资类别（股票、债券）的收益率进行分析，对连续四个季度期间内不同时间窗下（日内、3日内、5日内）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同向交易的交易价差进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地贯彻执行，未发现存在违反公平交易原则的情况。

4.3.2.1 增加执行的基金经理公平交易制度执行情况及公平交易管理情况

针对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形，本基金管理人进一步强化了公平交易的管控和监督，进一步加强了对投资指令、交易执行、反向交易、交易价差和组合收益率差异的监测和分析。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公平交易制度得到良好的贯彻执行，未发现同一基金经理管理公募基金、私募资产管理计划之间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情形。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公司严格控制不同投资组合之间的同日反向交易，禁止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同日反向交易。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现可能的异常交易情况，不存在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成交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5%的情况。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22年全球经济呈现出更加复杂多样的态势，各国在新冠疫情、俄乌冲突和加息周期的多重

影响叠加下，表现出很多共性问题，例如通胀高企、增长放缓等；同时不同经济体之间也存在着较大的差异，例如发达经济体普遍面临更加严峻的债务问题，而随着全球化进程的放缓，很多发展中国家则失去了通过全球市场快速增长的动力。全球经济虽然出现了一些疫情后的复苏迹象，但同时也面临更加严峻的挑战，包括地缘政治风险、产业链转移、人力成本上升、贫富差距进一步扩大以及老龄化加剧等。从金融市场看，美联储的持续加息在四季度终于开始显露成效，而资本市场也同时经历了较大的波动，美债美股均出现了明显调整。受到联储大幅加息的影响，全球货币普遍面临一定的贬值压力，包括欧元、日元、人民币等。加息和汇率的波动也影响了全球资本的跨境流动，总体来看，2022 年无论是全球经济，或是金融市场，都经历了自 2008 年以来最为动荡的一年。

中国由于自身的差异性以及疫情防控政策贯穿全年大部分时间，因此在经济上体现出了较为明显的差异性。受到新冠疫情的持续影响，国内经济始终处于探底和磨底过程中，消费场景的缺失导致服务业和居民消费增速下滑较为明显，对终端需求构成了制约，而这也是国内 CPI 始终保持温和的重要原因。投资作为内需的另一支柱，尽管基建投资表现较好，但影响较大的房地产投资受到多方面因素影响，出现了较为剧烈的下滑，对整体投资构成了一定拖累。经济中最大的亮点来自于出口部门，主要受益于中国完整的供应链体系和一些传统的成本优势。全年经济呈现出外热内冷的格局，而通胀则始终保持较为温和。尽管猪肉价格在三季度出现了一轮上涨，但不足以推高整体通胀水平。货币政策全年保持较为宽松的格局，但社融和信贷数据始终偏弱，背后反映出原有增长模式的持续乏力，缺乏加杠杆主体，信贷与投资对经济的拉动作用不断降低，同时也体现出加快经济转型的紧迫性。在第三产业受到疫情影响的情况下，国内政策并未“走老路”，没有采取较大规模的投资刺激措施，保持了较好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传统行业在需求进一步下降的过程中，仍然面临持续的出清压力，而新兴产业包括新能源、高端制造、半导体等领域，则体现出了较好较快的增长势头。

从资本市场来看，作为经济的晴雨表，在国内经济持续走弱，市场信心受到俄乌冲突、疫情反复等多因素影响下，上市公司业绩与投资者信心都受到了一定影响，表现为大多数行业的利润增速下滑，同时股价反映出估值的持续压缩。这背后是投资者对短期不确定性的规避，也是经济始终未能触底企稳，行业和企业在大环境下面临压力所导致的资本市场投票结果。

受益于持续宽松的流动性水平和基本面表现始终较弱，债券市场在前三季度都表现较好，收益率和信用利差都出现了一定下行，但四季度随着疫情防控政策的调整和对于经济触底反弹预期的升温，债市从 11 月份开始出现了一轮快速反弹，同时也导致部分资管产品受到短期净值压力，出现了部分净赎回，从而导致调整压力进一步加剧。目前来看这种压力并未完全缓解，而经济边

际改善的过程大概率仍将持续。

全年来看，本基金在债券方面主要以高等级信用债为主，严格防范信用风险的发生，以票息策略为主，少量参与了利率债的交易机会，杠杆水平维持在较低水平。对于股票与可转债资产，在前期基本聚焦于景气度较高，或者营收与业绩能够尽可能独立于整体经济趋势的行业，下半年随着市场风格进入快速轮动，始终缺乏可持续主线，择股和择券方向更多以估值为出发点，选择更多有估值保护，且个股有一定看点，可能在未来受益于整体经济或中观行业改善的标的。在年内市场的几次下跌中，我们的持仓表现并不好，尤其是在市场风格较为多变，且基本面始终缺乏改善的情况下，我们对于固收+账户的股票选择进行了更多反思。主要分为几个方面：一是经过固收+产品快速发展的几年之后，2022 年第一次让固收+产品普遍面临了较大压力，主要来自于权益类资产的贡献大多数为负而非增强，由此也需要我们反思权益类资产在固收+产品中的定位究竟应该如何把握；二是作为固收+产品的择股要求，是否可以完全照搬股票类产品。例如在选择标的上是否应该加大对于估值保护的重视，其次才能去审视个股资质的优劣；在持股周期上，相对于像股票产品一样的长期持有，穿越周期，可能及时止盈更是合理的选择；三是如何在控制好回撤的基础上再去追求增强的收益。对于回撤的控制本身就有一定的反人性特征，例如在底部应该抄底还是止损，作为风险控制和投资来讲，可能会是完全相反的结论。作为固收+产品来说，可能需要以更多的类似风控的要求来达到回撤控制的目标，而尽量淡化主观基于市场判断下的止损或坚持。

我们在此进行反思，既是对于过去操作管理中的一些再思考，也是希望能够让投资人部分理解作为固收+产品的一些特点，包括我们在投资中所面对的一些环境，也希望和大家做一个探讨，或能引起更多投资者的思考。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832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71%，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37%；截至本报告期末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的基金份额净值为 0.8256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16.99%，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3.37%。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尽管当下中国经济仍处于下行压力较大的阶段，但展望 2023 年，我们相信最困难的时期正在过去。主要源于几个方面：一是疫情防控政策进行了较大程度的调整，会对经济的各个方面，以及各类参与主体带来直接的正面效果。其中包括制造业的复工复产，下游消费和服务业场景的恢复，居民活动的正常化等等，这种修复本身有助于经济出现自然修复，尽管中国经济的增长中枢

逐步下移，但之前受到疫情影响还是较为明显的，因此这种向合理中枢回归的动力仍然存在，尤其是下游靠近终端消费的领域。二是稳增长政策仍有一定发力空间，主要体现在投资领域，这类政策尽管部分已经出台，但前期同样受到疫情等影响，并未体现出实际效果，相信随着生产经营活动的恢复，稳增长措施的效果会加快显现。三是房地产行业在经历了快速去杠杆，投资显著下滑的阶段后，政策已经发生了较为明显的转向，在部分风险较为充分暴露之后，行业有望迎来修复阶段。作为国民经济中重要的压舱石，地产部门的改善也将对经济产生明显贡献。因此我们对 2022 年经济的边际改善持乐观态度，尽管对于改善的幅度难以预期，但方向上应该是确定性较大的。

此外我们希望提示一下通胀的潜在风险。国内通胀始终保持温和的重要原因在于内需较为疲弱，这也导致从工业品到下游，在过去两年都处于去库存阶段。如果 2023 年受到复苏影响，内需的改善相对于部分产能持续出清的行业，可能带来阶段性的供需缺口，从而影响到通胀水平，包括从制造端到消费端。这种价格上涨由于是需求推动，因此如果出现，可能在更加广义的范围内，涉及更多方面，由此也可能导致对货币政策带来阶段性制约，甚至小幅收紧，我们需要密切重视。

权益资产方面，在经济改善的背景下，企业盈利预计也将见底回升。考虑到复苏环境下，市场风格可能更多偏向于未来修复可能性较高，或者确定性较强，同时估值依旧偏低的方向。具体主要集中于大消费板块以及与经济运行密切相关、可能受益于需求改善的部分周期性行业中。市场对于经济和需求的改善预期已经部分体现在了股价之中，未来更多应该重视实际数据的变化和企业盈利能否如期改善。

当然过去几年市场关注度较高的成长类行业仍然存在一定机会，但需要结合行业本身所处的产业周期阶段、内部竞争格局的变化、新技术的应用、产能供需的演变等因素综合考量，投资难度将会不断加大，这种难度本身不仅在于需要对产业未来发展有较为准确的预判，同时也要防止过度依赖景气度而忽略的估值风险。需要从中辨别哪些属于真实的成长趋势，哪些属于短期供需格局的错配，而哪些已经进入成熟期或者成长后期，对于估值的敏感度需要更加重视。

我们相信对于风格的判断仍然是至关重要的，在市场整体风险偏好不高，股市增量资金有限的情况下，不同风格间的跷跷板效应可能仍将持续一段时间。而这种风格的变化除了需要关注市场行为以外，对于经济未来修复的跟踪将非常重要。除了自上而下的判断以外，从个股选择角度，主要在模糊正确的大方向上去选择关注度不高，估值具备安全边际的标的，自下而上选择可以持有较长期限的品种。

可转债方面，2022 年全年都处于估值较高的阶段，尽管出现了小幅的估值压缩，但相对于历史的高估值可能仍将是一种常态。但转债本身存在几方面制约，导致其性价比并不占优。一是在

股市持续调整的过程中，转债自身的调整并不充分，导致其风险收益比始终较为鸡肋；二是转债的高估值可能面临来自无风险利率上行的考验，而利率一旦开始上行，即使权益市场好转，转债估值的收缩与正股的支撑是相反的两股力量，究竟会带来何种影响仍需观察。三是转债的择券难度较高，尽管新规后的短炒投机行为有所改善，但仍然普遍呈现出风格漂移，脱离正股基本面的市场特征。背后有投资者类型和投资策略的多样化差异，对于整体转债市场而言，仍没有一类较为主流的投资策略能够持续有效，尤其是在股票市场本身就缺乏明确主线的情况下，这种情况更为明显。我们仍将继续坚持从正股出发，以正股基本面作为核心要素，在正常环境更多聚焦于股性品种。与此同时警惕与市场逆向而行的阶段，防止羊群效应带来的短期踩踏，以更好适应市场风格与估值风险。

债券方面，在2023年经济弱复苏的预判下，货币政策预计仍将保持稳定，为信用派生保证一个良好的货币条件，资金面不会有太大风险，但需要防止银行理财类机构可能出现的负债端变化，以及由此可能带来的结构性冲击。债市预计出现先抑后扬的走势，在上半年经济复苏期将面临一定压力，待复苏最快阶段过去，债市调整出一定性价比，将出现再配置的时机。考虑到资金面预计维持稳定，杠杆策略依然适用。久期方面需要加以控制，尤其是信用债久期不宜过长，以防止负债端可能带来的流动性踩踏。长久期利率债上行空间有限，可以在调整过程中逐步配置。

感谢持有人对我们的信任，本基金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力争获取固收产品基础上增强的收益，为您的财富增值做出应有的努力与贡献。

4.6 管理人内部有关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管理人内部对本基金的监察稽核工作主要针对本基金投资运作的合法、合规性，由督察长领导独立于各业务部门的监察稽核部进行监察，通过实时监控、定期检查、专项检查、不定期抽查等方式，及时发现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跟踪改进落实情况，并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将《季度监察稽核报告》和《年度监察稽核报告》提交给公司全体董事审阅。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相关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对基金所持有的投资品种进行估值。本基金托管人根据法律法规要求履行估值及净值计算的复核责任。本基金管理人为确保估值工作的合规开展，已通过参考行业协会的估值指引及独立第三方估值服务机构的估值数据等方式，谨慎合理地制定了基金估值和份额净值计价的业务管理制度，明确基金估值的程序和技术；并建立了负责估值工作决策和执行的专门机构即估值委员会，组成人员包括分管投研的公司领导、督察长、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运营管理部、交易部、研究各部门、投资各部门、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各部门负责

人及其指定的相关人员。研究各部门参加人员应包含相关行业研究员及固定收益信评人员。分管运营的公司领导任估值委员会主席。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参与估值价格的最终决策。本报告期内，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无重大利益冲突。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本基金的基金合同等规定，本基金本报告期可不进行利润分配。

4.9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的情形。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在对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的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投资运作、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份额申购赎回价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问题上，不存在任何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基金合同的规定进行。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依法对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和披露的本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中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进行了核查，以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

§ 6 审计报告

6.1 审计报告基本信息

财务报表是否经过审计	是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编号	毕马威华振审字第 2301414 号

6.2 审计报告的基本内容

审计报告标题	审计报告
--------	------

审计报告收件人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
审计意见	<p>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利润表、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p> <p>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以下简称“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在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p>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p>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以下简称“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p>
强调事项	-
其他事项	-
其他信息	<p>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 2022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p> <p>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p> <p>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p>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p>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财务报表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p> <p>在编制财务报表时，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负责评估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p>

	<p>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预计在清算时资产无法按照公允价值处置。</p> <p>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负责监督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的财务报告过程。</p>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p>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p> <p>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p> <p>(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p> <p>(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p> <p>(3) 评价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p> <p>(4) 对该基金管理人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基金不能持续经营。</p> <p>(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p> <p>我们与该基金管理人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p>
会计师事务所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会计师的姓名	叶云晖 吴巧莉
会计师事务所的地址	中国 北京
审计报告日期	2023 年 03 月 28 日

§ 7 年度财务报表

7.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22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			
银行存款	7.4.7.1	140,825.46	1,742,395.36
结算备付金		1,887,882.75	1,048,520.12
存出保证金		34,510.83	28,643.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7.4.7.2	110,784,652.68	146,475,708.75
其中：股票投资		17,880,623.92	25,022,454.95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2,904,028.76	121,453,253.8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7.4.7.3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	-	-
债权投资	7.4.7.5	-	-
其中：债券投资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其他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7.4.7.6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	-	-
应收清算款		455,479.82	-
应收股利		-	-
应收申购款		689.99	3,209.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7.4.7.8	-	1,544,081.31
资产总计		113,304,041.53	150,842,558.82
负债和净资产	附注号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7.4.7.3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005,288.08	10,000,000.00
应付清算款		1.10	1,436,374.55
应付赎回款		4,005.48	440,009.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53,886.96	84,341.15
应付托管费		15,396.29	24,097.44
应付销售服务费		3,862.40	6,645.30
应付投资顾问费		-	-
应交税费		46.46	2,650.45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7.4.7.9	215,413.69	229,258.34
负债合计		23,297,900.46	12,223,377.13
净资产：			
实收基金	7.4.7.10	108,229,851.77	138,785,691.95
其他综合收益	7.4.7.11	-	-
未分配利润	7.4.7.12	-18,223,710.70	-166,510.26
净资产合计		90,006,141.07	138,619,181.69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113,304,041.53	150,842,558.82

注：（1）报告截止日2022年12月31日，基金份额总额108,229,851.77份，其中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A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8326元，份额总额为92,787,239.15份；其中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C的基金份额净值为0.8256元，份额总额为15,442,612.62份。

（2）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资产负债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上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应收利息”与“其他资产”项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末资产负债表中“其他资产”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上年度末资产负债表中“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与“其他负债”科目的“本期末”余额合并列示在本期末资产负债表“其他负债”项目的“上年度末”余额。

7.2 利润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号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 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 年12月31日
一、营业总收入		-17,718,711.71	19,067,480.26
1. 利息收入		64,373.28	20,159,746.08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7.4.7.13	31,231.29	171,259.56
债券利息收入		-	18,018,553.39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1,763,260.2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33,141.99	206,672.92
证券出借利息收入		-	-

其他利息收入		-	-
2. 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14,941,866.46	10,822,965.5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7.4.7.14	-9,218,721.83	15,995,328.17
基金投资收益		-	-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	-5,856,963.44	-5,665,319.90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收益	7.4.7.16	-	337,279.44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	-	-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	-	-
股利收益	7.4.7.19	133,818.81	155,677.8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产生的 收益		-	-
其他投资收益		-	-
3.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 失以“-”号填列）	7.4.7.20	-2,841,668.53	-11,915,831.39
4. 汇兑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5. 其他收入（损失以“-” 号填列）	7.4.7.21	450.00	600.00
减：二、营业总支出		1,668,827.76	6,621,394.50
1. 管理人报酬	7.4.10.2.1	775,835.08	3,391,002.20
2. 托管费	7.4.10.2.2	221,667.05	968,857.67
3. 销售服务费	7.4.10.2.3	56,858.65	212,820.90
4. 投资顾问费		-	-
5. 利息支出		462,954.80	1,190,223.34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支出		462,954.80	1,190,223.34
6. 信用减值损失	7.4.7.22	-	-
7. 税金及附加		708.85	58,906.24
8. 其他费用	7.4.7.23	150,803.33	799,584.1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 以“-”号填列）		-19,387,539.47	12,446,085.76
减：所得税费用		-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19,387,539.47	12,446,085.76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 净额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387,539.47	12,446,085.76

注：以上比较数据已根据本年《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XBRL模板第3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中的利润表格式的要求进行列示：上年度可比期间利润表中“交易费用”项目与“其他费用”项目的“本期”金额合并列示在本期利润表中“其他费用”项目的“上年度可比期间”金额。

7.3 净资产（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38,785,691.95	-	-166,510.26	138,619,181.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38,785,691.95	-	-166,510.26	138,619,181.69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30,555,840.18	-	-18,057,200.44	-48,613,040.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9,387,539.47	-19,387,539.47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30,555,840.18	-	1,330,339.03	-29,225,501.15
其中：1. 基金申	1,964,511.28	-	-148,702.71	1,815,808.57

购款				
2. 基金赎回款	-32,520,351.46	-	1,479,041.74	-31,041,309.72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08,229,851.77	-	-18,223,710.70	90,006,141.07
项目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基金	其他综合收益	未分配利润	净资产合计
一、上期期末净资产(基金净值)	1,432,201,970.44	-	24,779,084.31	1,456,981,054.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其他	-	-	-	-
二、本期期初净资产(基金净值)	1,432,201,970.44	-	24,779,084.31	1,456,981,054.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额(减少以“-”号填列)	-1,293,416,278.49	-	-24,945,594.57	-1,318,361,873.06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12,446,085.76	12,446,085.76
(二)、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1,293,416,278.49	-	-37,391,680.33	-1,330,807,958.82
其中:1.基金申购款	9,552,861.64	-	251,862.94	9,804,724.58
2.基金赎回款	-1,302,969,140.13	-	-37,643,543.27	-1,340,612,683.40
(三)、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
(四)、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四、本期末净资产(基	138,785,691.95	-	-166,510.26	138,619,181.69

金净值)				
------	--	--	--	--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7.1 至 7.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郑智军</u>	<u>王国栋</u>	<u>洪锐珠</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7.4 报表附注

7.4.1 基金基本情况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关于准予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 671 号）核准，由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配套法规、《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发售，基金合同于 2020 年 8 月 4 日生效。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最短持有期为 6 个月的单笔锁定持续运作。本基金对每份基金份额设置 6 个月的最短持有期。在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内，投资者不能提出赎回申请，每份基金份额的最短持有期限结束日的下一个工作日（含）起，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提出赎回申请。对于每份基金份额，最短持有期指从基金合同生效日（对认购份额而言）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对申购份额而言）起，至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基金份额申购确认日次 6 个月的月度对应日（如该对应日为非工作日或无该对应日，则顺延至下一个工作日）。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1,428,753,772.35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加银基金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工商银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允许上市的股票）、存托凭证、港股通标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债、央行票据、金融债券、企业债券、公司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次级债券、地方政府债券、可转换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可交换债券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货币市场工具（含同业存单）、国债期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本基金投资于债券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投资于股票等权益类资产的比例

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投资于港股通标的股票比例为股票资产的 0-5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国债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保持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 5% 的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其中，现金不包括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和应收申购款等。如果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变更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限制，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调整上述投资品种的投资比例。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中债综合指数收益率×80%+沪深 300 收益率×10%+恒生综合指数收益率×10%。

7.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的要求，同时亦按照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和中期报告〉》以及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编制财务报表。

7.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和《资产管理产品相关会计处理规定》及附注 7.4.2 中所列示的中国证监会和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发布的有关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规定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2022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

7.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7.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的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

7.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编制财务报表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本基金选定记账本位币的依据是主要业务收支的计价和结算币种。

7.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a) 金融资产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工具包括股票投资、债券投资等。

本基金通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在初始确认时将金融资产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除非本基金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本基金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且未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本基金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除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外，本基金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指本基金如何管理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量。业务模式决定本基金所管理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来源是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出售金融资产还是两者兼有。本基金以客观事实为依据、以关键管理人员决定的对金融资产进行管理的特定业务目标为基础，确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

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进行评估，以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在特定日期产生的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其中，本金是指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利息包括对货币时间价值、与特定时期未偿付本金金额相关的信用风险、以及其他基本借贷风险、成本和利润的对价。此外，本基金对可能导致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的时间分布或金额发生变更的合同条款进行评估，以确定其是否满足上述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要求。

(b) 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基金现无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7.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a) 初始确认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本基金成为相关金融工具合同条款的一方时，于资产负债表内确认。

在初始确认时，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均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b) 后续计量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c) 终止确认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基金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基金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基金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基金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d）减值

本基金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不适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基金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基金需考虑的最长期限为企面临信用风险的最长合同期限（包括考虑续约选择权）。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基金对满足下列情形的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对其他金融工具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 该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或
- 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基金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核销

如果本基金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基金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本基金催收到期款项相关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7.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除特别声明外，本基金按下述原则计量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基金在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

存在活跃市场且能够获取相同资产或负债报价的金融工具，在估值日有报价的，除会计准则规定的情况外，将该报价不加调整地应用于该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估值日无报价且最近交易日后未发生影响公允价值计量的重大事件的，采用最近交易日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有充足证据表明估值日或最近交易日的报价不能真实反映公允价值的，对报价进行调整，确定公允价值。与上述金融工具相同，但具有不同特征的，以相同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在估值技术中考虑不同特征因素的影响。特征是指对资产出售或使用的限制等，如果该限制是针对资产持有者的，那么在估值技术中不应将该限制作为特征考虑。此外，本基金不考虑因其大量持有相关资产或负债所产生的溢价或折价。

对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时，优先使用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无法取得相关资产或负债可观察输入值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可以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如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证券发行人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参考类似金融工具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对估值进行调整并确定公允价值。

7.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7.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份额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7.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核算在基金份额发生变动时，申购、赎回、转入、转出及红利再投资等款项中包含的未分配利润和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包括已实现损益平准金和未实现损益平准金。已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现损益平准金指根据交易申请日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进行确认和计量，并于会计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

7.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利息收入

存款利息收入是按借出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款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为利息收入。

投资收益

股票投资收益、债券投资收益和衍生工具收益按相关金融资产于处置日成交金额与其初始计量金额的差额确认，处置时产生的交易费用计入投资收益。

股利收益按上市公司宣告的分红派息比例计算的金额扣除应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在其持有期间，按票面金额和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核算基金持有的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等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应计入当期损益的利得或损失。不包括本基金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

7.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托管费和销售服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本基金的利息支出按资金的本金和适用利率逐日计提。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在资金实际占用期间内以实际利率法逐日确认。

7.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收益分配应遵循下列原则：

(a) 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收益分配，具体分配方案以公告为准，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可不进行收益分配；

(b)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现金分红；

(c) 基金收益分配后基金份额净值不能低于面值，即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

(d)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e)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关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在符合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不利影响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对基金收益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进行调整，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7.4.4.12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不需要进行分部报告的披露。

7.4.4.1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基金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和支出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基金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对于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股票，若出现重大事项停牌或交易不活跃（包括涨跌停时的交易不活跃）等情况，本基金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17]13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根据具体情况采用《关于发布中基协（AMAC）基金行业股票估值指数的通知》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市盈率法、现金流量折现法等估值技术进行估值。

对于在发行时明确一定期限限售期的股票，包括但不限于非公开发行股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通过大宗交易取得的带限售期的股票等，不包括停牌、新发行未上市、回购交易中的质押券等流通受限股票，根据中基协发[2017]6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投资流通受限股票估值指引（试行）〉的通知》，在估值日按照流通受限股票计算公式确定估值日流通受限股票的价值。

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估值核算工作小组关于 2015 年 1 季度固定收益品种的估值处理标准》（以下简称“估值处理标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上市交易或挂牌转让的固定收益品种（估值处理标准另有规定的除外），采用第三方估值机构提供的价格数据进行估值。

7.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7.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自 2022 年度起执行了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修订）》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和 2022 年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a) 新金融工具准则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相关衔接规定，以及财政部、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发布的《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新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的通知》，本基金应当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修订了财政部于 2006 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保值》以及财政部于 2014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统称“原金融工具准则”）。

新金融工具准则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三个基本分类：（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金融资产的分类是基于本基金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及该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而确定。新金融工具准则取消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规定的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三个分类类别。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嵌入衍生工具不再从金融资产的主合同中分拆出来，而是将混合金融工具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

新金融工具准则以“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替代了原金融工具准则中的“已发生损失”模型。“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要求持续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因此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本基金信用损失的确认时点早于原金融工具准则。

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即 2022 年 1 月 1 日）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的分类和计量（含减值）进行追溯调整。本基金未调整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将金融工具的原账面价值和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的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 2022 年年初留存收益。

(b) 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

本基金根据修订的《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中期报告>》编制财务报表时，调整了部分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披露，未对财务报表列报和披露产生重大影响。

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对本基金资产负债表的影响汇总如下：

(i) 金融工具的分类影响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应收清算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收申购款和其他资产，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742,395.36 元、人民币 1,048,520.12 元、人民币 28,643.29 元、人民币 0.00 元、人民币 0.00 元、人民币 1,544,081.31 元、人民币 0.00 元、人民币 3,209.99 元和人民币 0.00 元。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债权投资、应收清算款、应收股利、应收申购款和其他资产，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742,586.56 元、人民币 1,049,039.21 元、人民币 28,657.48 元、人民币 0.00 元、人民币 0.00 元、人民币 0.00 元、人民币 0.00 元、人民币 3,209.99 元和人民币 0.00 元。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对应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6,475,708.75 元。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对应的账面价值为人民币 148,019,065.58 元。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按照原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应付交易费用、应付利息和其他负债，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人民币 1,436,374.55 元、人民币 440,009.90 元、人民币 84,341.15 元、人民币 24,097.44 元、人民币 6,645.30 元、人民币 58,904.92 元、人民币 1,353.42 元和人民币 169,000.00 元。

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应付清算款、应付赎回款、应付管理人报酬、应付托管费、应付销售服务费和其他负债，对应的账面价值分别为人民币 10,001,353.42 元、人民币 1,436,374.55 元、人民币 440,009.90 元、人民币 84,341.15 元、人民币 24,097.44 元、人民币 6,645.30 元和人民币 227,904.92 元。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对应的应计利息余额均列示在应收利息或应付利息科目中。于 2022 年 1 月 1 日，本基金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将上述应计利息分别转入银行存款、结算备付金、存出保证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等科目项下列示，无期初留存收益影响。

7.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估计变更。

7.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7.4.6 税项

(1) 主要税项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85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实施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关于继续实施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证监会公告 2019 年第 78 号）、财税[2005]103 号文《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上证交字[2008]16 号《关于做好调整证券交易印花税税率相关工作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于 2008 年 9 月 18 日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证券交易印花税征收方式调整工作的通知》、财税[2008]1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46 号《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16]70 号《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财税[2017]56 号《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7]90 号《关于租入固定资产进项税额抵扣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及其他相关税务法规和实务操作，本基金适用的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对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b) 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以下称营改增）试点，建筑业、房地产业、金融业、生活服务业等全部营业税纳税人，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

自2018年1月1日起，资管产品管理人（以下称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提供的贷款服务、发生的部分金融商品转让业务，按照以下规定确定销售额：提供贷款服务，以2018年1月1日起产生的利息及利息性质的收入为销售额；转让2017年12月31日前取得的股票（不包括限售股）、债券、基金、非货物期货，可以选择按照实际买入价计算销售额，或者以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的股票收盘价（2017年最后一个交易日处于停牌期间的股票，为停牌前最后一个交易日收盘价）、债券估值（中债金融估值中心有限公司或中证指数有限公司提供的债券估值）、基金份额净值、非货物期货结算价格作为买入价计算销售额。

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资管产品管理人运营资管产品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暂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照3%的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2018年1月1日以前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收入取得的金融商品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对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取得的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同业存款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以及一般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c)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d) 对基金从上市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支付上述收入时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自2013年1月1日起，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对基金持有的上市公司限售股，解禁后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按照上述规定计算纳税，持股时间自解禁日起计算；解禁前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继续暂减按50%计入个人所得税应纳税所得额。对基金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开转让股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挂牌公司”）取得的股息、红利所得，由挂牌公司代扣代缴20%的个人所得税。对所取得的股息红利收入根据持股期限差别化计算个人所得税的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内（含1个月）的，其股息红利所得全额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在1个月以上至1年（含1年）的，其股息红利所得暂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持股期限超过1年的，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e) 基金卖出股票按0.1%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f) 对投资者从证券投资基金分配中取得的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g) 对基金在2018年1月1日(含)以后运营过程中缴纳的增值税,分别按照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所在地适用的税率,计算缴纳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和地方教育费附加。

7.4.7 重要财务报表项目的说明

7.4.7.1 银行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上年度末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	140,825.46	1,742,395.36
等于: 本金	140,673.05	1,742,395.36
加: 应计利息	152.41	-
减: 坏账准备	-	-
定期存款	-	-
等于: 本金	-	-
加: 应计利息	-	-
减: 坏账准备	-	-
其中: 存款期限1个月以内	-	-
存款期限1-3个月	-	-
存款期限3个月以上	-	-
其他存款	-	-
等于: 本金	-	-
加: 应计利息	-	-
减: 坏账准备	-	-
合计	140,825.46	1,742,395.36

7.4.7.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17,237,566.26	-	17,880,623.92	643,057.6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1,956,724.61	1,148,362.46	92,904,028.76	-201,058.31
	银行间市场	-	-	-	-
	合计	91,956,724.61	1,148,362.46	92,904,028.76	-201,058.31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09,194,290.87	1,148,362.46	110,784,652.68	441,999.35	

项目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成本	应计利息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变动
股票		24,148,929.49	-	25,022,454.95	873,525.46
贵金属投资-金交所黄金合约		-	-	-	-
债券	交易所市场	99,024,591.38	-	101,439,253.80	2,414,662.42
	银行间市场	20,018,520.00	-	20,014,000.00	-4,520.00
	合计	119,043,111.38	-	121,453,253.80	2,410,142.42
资产支持证券		-	-	-	-
基金		-	-	-	-
其他		-	-	-	-
合计		143,192,040.87	-	146,475,708.75	3,283,667.88

7.4.7.3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1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任何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7.4.7.3.2 期末基金持有的期货合约情况

注：无。

7.4.7.3.3 期末基金持有的黄金衍生品情况

注：无。

7.4.7.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1 各项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期末余额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任何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7.4.7.4.2 期末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无买断式逆回购交易中取得的债券。

7.4.7.4.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减值准备的说明

无。

7.4.7.5 债权投资

7.4.7.5.1 债权投资情况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任何债权投资。

7.4.7.5.2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6 其他债权投资

7.4.7.6.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注：无。

7.4.7.6.2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注：无。

7.4.7.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4.7.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7.2 报告期末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注：无。

7.4.7.8 其他资产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	1,544,081.31
其他应收款	-	-
待摊费用	-	-
合计	-	1,544,081.31

7.4.7.9 其他负债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券商交易单元保证金	-	-
应付赎回费	-	-
应付证券出借违约金	-	-
应付交易费用	96,413.69	58,904.92
其中：交易所市场	96,063.69	58,754.92
银行间市场	350.00	150.00
应付利息	-	-

预提审计费	30,000.00	40,000.00
预提信息披露费	80,000.00	120,000.00
预提银行间账户维护费	9,000.00	9,000.00
应计利息	-	1,353.42
合计	215,413.69	229,258.34

7.4.7.10 实收基金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116,790,512.74	116,790,512.74
本期申购	698,383.77	698,383.77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24,701,657.36	-24,701,657.36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92,787,239.15	92,787,239.15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项目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基金份额（份）	账面金额
上年度末	21,995,179.21	21,995,179.21
本期申购	1,266,127.51	1,266,127.51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7,818,694.10	-7,818,694.10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前	-	-
基金拆分/份额折算调整	-	-
本期申购	-	-
本期赎回（以“-”号填列）	-	-
本期末	15,442,612.62	15,442,612.62

注：申购含转换入份额；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7.4.7.11 其他综合收益

注：无。

7.4.7.12 未分配利润

单位：人民币元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2,007,860.67	-2,056,139.95	-48,279.28

本期利润	-13,989,218.52	-2,357,581.89	-16,346,800.41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694,117.27	170,618.57	864,735.84
其中：基金申购款	-20,699.70	-17,665.30	-38,365.00
基金赎回款	714,816.97	188,283.87	903,100.84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1,287,240.58	-4,243,103.27	-15,530,343.85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C

项目	已实现部分	未实现部分	未分配利润合计
本期期初	267,801.86	-386,032.84	-118,230.98
本期利润	-2,556,652.42	-484,086.64	-3,040,739.06
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变动数	297,543.74	168,059.45	465,603.19
其中：基金申购款	-70,271.00	-40,066.71	-110,337.71
基金赎回款	367,814.74	208,126.16	575,940.90
本期已分配利润	-	-	-
本期末	-1,991,306.82	-702,060.03	-2,693,366.85

7.4.7.13 存款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11,852.11	26,864.38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	91,041.63
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	-
结算备付金利息收入	18,577.61	51,872.87
其他	801.57	1,480.68
合计	31,231.29	171,259.56

注：其他为保证金利息收入以及深港通预付款利息收入、深港通风控资金利息收入。

7.4.7.14 股票投资收益

7.4.7.14.1 股票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218,721.83	15,995,328.17
股票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	-
合计	-9,218,721.83	15,995,328.17

7.4.7.14.2 股票投资收益——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卖出股票成交总额	236,896,574.26	247,081,223.84
减：卖出股票成本总额	245,474,227.46	231,085,895.67
减：交易费用	641,068.63	-
买卖股票差价收入	-9,218,721.83	15,995,328.17

7.4.7.14.3 股票投资收益——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股票投资证券出借差价收入。

7.4.7.15 债券投资收益

7.4.7.15.1 债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债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2,542,866.33	-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差价收入	-8,399,829.77	-5,665,319.90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5,856,963.44	-5,665,319.90

7.4.7.15.2 债券投资收益——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	-----------------------------	----------------------------------

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交总额	642,848,712.59	1,627,324,085.58
减：卖出债券（债转股及债券到期兑付）成本总额	646,642,216.82	1,602,755,906.07
减：应计利息总额	4,580,384.06	30,233,499.41
减：交易费用	25,941.48	-
买卖债券差价收入	-8,399,829.77	-5,665,319.90

7.4.7.15.3 债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5.4 债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7.4.7.16.1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 日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利息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	337,279.4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	-
合计	-	337,279.44

7.4.7.16.2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买卖资产支持证券差价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 日
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交总额	-	71,145,356.05
减：卖出资产支持证券成本总额	-	69,421,698.63
减：应计利息总额	-	1,386,377.98
减：交易费用	-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337,279.44
------------	---	------------

7.4.7.1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6.4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 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1 贵金属投资收益项目构成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贵金属投资收益。

7.4.7.17.2 贵金属投资收益——买卖贵金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3 贵金属投资收益——赎回差价收入

注：无。

7.4.7.17.4 贵金属投资收益——申购差价收入

注：无。

7.4.7.18 衍生工具收益

7.4.7.18.1 衍生工具收益——买卖权证差价收入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衍生工具收益。

7.4.7.18.2 衍生工具收益——其他投资收益

注：无。

7.4.7.19 股利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
股票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133,818.81	155,677.86
其中：证券出借权益补	-	-

偿收入		
基金投资产生的股利收益	-	-
合计	133,818.81	155,677.86

7.4.7.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名称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 12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 年12月31日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841,668.53	-11,915,831.39
股票投资	-230,467.80	-13,982,612.18
债券投资	-2,611,200.73	2,596,082.1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529,301.37
基金投资	-	-
贵金属投资	-	-
其他	-	-
2. 衍生工具	-	-
权证投资	-	-
3. 其他	-	-
减：应税金融商品公允价值 变动产生的预估增值税	-	-
合计	-2,841,668.53	-11,915,831.39

7.4.7.21 其他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 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 年12月31日
基金赎回费收入	-	-
其他	450.00	600.00
合计	450.00	600.00

7.4.7.22 信用减值损失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信用减值损失。

7.4.7.23 其他费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 月31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 日
审计费用	30,000.00	40,000.00
信息披露费	80,000.00	120,000.00
证券出借违约金	-	-
银行费用	3,540.81	19,372.01

债券账户维护费	36,000.00	36,000.00
其他费用	1,200.00	1,200.00
深港通证券组合费	62.52	-
交易费用	-	583,012.14
合计	150,803.33	799,584.15

7.4.8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7.4.8.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或有事项。

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基金没有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7.4.9 关联方关系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销售机构
加拿大皇家银行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三峡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
民生加银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的子公司

注：本报告期内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7.4.10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7.4.10.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7.4.10.1.1 股票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股票交易。

7.4.10.1.2 债券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债券交易。

7.4.10.1.3 债券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回购交易。

7.4.10.1.4 权证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没有通过关联方的交易单元进行过权证交易。

7.4.10.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没有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7.4.10.2 关联方报酬

7.4.10.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75,835.08	3,391,002.20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380,962.70	1,673,396.87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民生加银基金公司的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7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日基金管理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70%/当年天数

7.4.10.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221,667.05	968,857.67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的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2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计算公式为：日基金托管费=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0.20%/当年天数

7.4.10.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合计
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	-	-
中国工商银行	-	6,149.28	6,149.28
中国民生银行	-	9,524.38	9,524.38
合计	-	15,673.66	15,673.66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合计
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	-	-
中国工商银行	-	6,149.28	6,149.28
中国民生银行	-	9,524.38	9,524.38
合计	-	15,673.66	15,673.66

	有期债券 A	有期债券 C	
民生加银基金公司	-	-	-
中国工商银行	-	24,223.52	24,223.52
中国民生银行	-	66,696.13	66,696.13
合计	-	90,919.65	90,919.65

注：支付销售机构的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0.3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计算公式为：

$$\text{日基金销售服务费} = \text{前一日 C 类基金资产净值} \times 0.35\% / \text{当年天数}$$

7.4.10.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7.4.10.4 报告期内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发生重大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7.4.10.4.1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固定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4.2 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的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与关联方通过约定申报方式进行适用市场化期限费率的证券出借业务。

7.4.10.5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7.4.10.5.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持有本基金。

7.4.10.5.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注：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持有本基金。

7.4.10.6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工商银行	140,825.46	11,852.11	1,742,395.36	26,864.38

注：本基金的活期银行存款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保管，按银行同业利率计息。

7.4.10.7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注：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未在承销期内购入过由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7.4.10.8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内及上年度可比期间均无需要说明的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7.4.11 利润分配情况

注：1) 本基金于本期未进行利润分配。

2) 本基金资产负债表日之后、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之前的利润分配情况，详见本报告“7.4.8.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部分内容。

7.4.12 期末（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注：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证券投资基金参与网下配售，可与发行人、承销商自主约定网下配售股票的持有期限并公开披露。持有期自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计算。在持有期内的股票为流动受限制而不能自由转让的资产。证券投资基金获配的科创板股票及创业板股票需要锁定的，锁定期根据相关法规及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证券投资基金还可作为特定投资者，认购由中国证监会规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所认购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在法规规定的限售期内不得转让。证券投资基金对上述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减持还需根据交易所相关规定执行。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的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受上述规定约束的流通受限证券。

7.4.12.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注：于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7.4.12.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注：截至本报告期末2022年12月31日止，本基金未持有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7.4.12.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2022年12月31日止，基金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人民币23,005,288.08元，于2023年1月3日、2023年1月4日和2023年1月6日（先后）到期。该类交易要求本基金在回购期内持有的证券交易所交易的债券和/或在新质押式回购下转入质押库的债券，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

7.4.12.4 期末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注：于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未持有参与转融通证券出借业务的证券。

7.4.13 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

7.4.13.1 风险管理政策和组织架构

本基金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

- 信用风险
- 流动性风险
- 市场风险

本基金在下文主要论述上述风险敞口及其形成原因；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过程以及计量风险的方法等。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使本基金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以实现“风险和收益相匹配”的风险收益目标。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已制定了政策和程序来辨别和分析这些风险，设定适当的风险限额并设计相应的内部控制程序，通过可靠的管理及信息系统持续监控上述各类风险。

本基金管理人奉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的建设，在董事会下设立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制定风险管理的宏观政策，设定最高风险承受度以及审议批准防范风险和内部控制的政策等；在管理层层面设立风险控制委员会，实施董事会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制定的各项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政策；在业务操作层面风险管理职责主要由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负责，协调并与各部门合作完成运作风险管理以及进行投资风险分析与绩效评估。监察稽核部和风险管理部向督察长负责，并向总经理汇报日常行政事务。

本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以合规与风险管理委员会为核心的、由督察长、风险控制委员会、监察稽核部、风险管理部和相关业务部门构成的风险管理架构体系。

7.4.13.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基金在交易过程中因交易对手未履行合约责任，或者基金所投资证券之发行人出现违约、拒绝支付到期本息，导致基金资产损失和收益变化的风险。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存放在本基金的信用良好的金融机构，与该银行存款相关的信用风险不重大。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建立了信用风险管理流程，本基金投资于具有良好信用等级的证券，且通过分散化投资以分散信用风险。本基金投资于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市值不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10%，且本基金与由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共同持有一家公司发行的证券，不得超过该证券的 10%。

本基金在交易所进行的交易均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完成证券交收和款项清算，因此违约风险发生的可能性很小；本基金在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前均对交易对手进行信用评估并采用券款对付交割方式以控制相应的信用风险。

7.4.13.2.1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短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A-1	-	-
A-1以下	-	-
未评级	32,879,518.54	62,026,600.00
合计	32,879,518.54	62,026,600.00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超短期融资券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7.4.13.2.2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3 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短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2.4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债券投资

单位：人民币元

长期信用评级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AAA	535,978.77	19,595,004.20
AAA以下	16,406,702.28	39,831,649.60
未评级	43,081,829.17	-
合计	60,024,510.22	59,426,653.80

注：未评级债券为国债等无信用评级的债券。

7.4.13.2.5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7.4.13.2.6 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注：本基金于本报告期末及上年度末均未持有按长期信用评级列示的同业存单投资。

7.4.13.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基金管理人未能以合理价格及时变现基金资产以支付投资者赎回款项的风险。本基金的流动性风险一方面来自于基金份额持有人可随时要求赎回其持有的基金份额，另一方面来自于投资品种所处的交易市场不活跃而带来的变现困难或因投资集中而无法在市场出现剧烈波动的情况下以合理的价格变现。

7.4.13.3.1 报告期内本基金组合资产的流动性风险分析

本基金管理人每日预测本基金的流动性需求，并同时通过独立的风险管理人员设定流动性比例要求，对流动性指标进行持续的监测和分析。

针对投资品种变现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管理人对流通受限证券的投资交易进行限制和控制，

对缺乏流动性的证券投资比率事先确定最高上限，控制基金的流动性结构；加强对投资组合变现周期和冲击成本的定量分析，定期揭示基金的流动性风险；通过分散投资降低基金财产的非系统性风险，保持基金组合良好的流动性。本基金所持大部分证券在证券交易所上市，其余亦可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除附注 7.4.12 中列示的部分基金资产流通暂时受限制不能自由转让的情况外，其余金融资产均能及时变现。此外，本基金可通过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方式借入短期资金应对流动性需求，其上限一般不超过基金持有的债券资产的公允价值。

针对兑付赎回资金的流动性风险，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每日对本基金的申购赎回情况进行严密监控并预测流动性需求，保持基金投资组合中的可用现金头寸与之相匹配。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在基金合同中设计了巨额赎回条款，约定在非常情况下赎回申请的处理方式，控制因开放申购赎回模式带来的流动性风险，有效保障基金持有人利益。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除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中有人民币 23,000,000.00 元将在一个月以内到期且计息外，本基金所持有的全部金融负债无固定到期日或合同约定到期日均为一个月以内且不计息，可赎回基金份额净值（净资产）无固定到期日且不计息，因此账面余额即为未折现的合约到期现金流量。

7.4.13.4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所处市场各类价格因素的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利率风险、外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7.4.13.4.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受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敏感性金融工具均面临由于市场利率上升而导致公允价值下降的风险，其中浮动利率类金融工具还面临每个付息期间结束根据市场利率重新定价时对于未来现金流影响的风险。

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定期对本基金面临的利率敏感性缺口进行监控，并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久期等方法对上述利率风险进行管理。

本基金主要投资于交易所及银行间市场交易的债券投资，因此存在相应的利率风险。

下表统计了本基金面临的利率风险敞口，表中所示为本基金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并按照合约规定的利率重新定价日或到期日孰早者进行了分类：

7.4.13.4.1.1 利率风险敞口

单位：人民币元

本 期 末	1 个月以内	1- 3 个 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	--------	-------------------	----------	-------	-------	-----	----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月					
资产							
银行存款	140,673.05	-	-	-	-	152.41	140,825.46
结算备付金	1,886,901.78	-	-	-	-	980.97	1,887,882.75
存出保证金	34,493.78	-	-	-	-	17.05	34,510.8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3,343,665.40	-	42,490,430.70	6,877,934.40	19,043,635.80	19,028,986.38	110,784,652.68
应收申购款	-	-	-	-	-	689.99	689.99
应收清算款	-	-	-	-	-	455,479.82	455,479.82
资产总计	25,405,734.01	-	42,490,430.70	6,877,934.40	19,043,635.80	19,486,306.62	113,304,041.53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4,005.48	4,005.48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53,886.96	53,886.96
应付托管费	-	-	-	-	-	15,396.29	15,396.29
应付清算款	-	-	-	-	-	1.10	1.1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3,000,000.00	-	-	-	-	5,288.08	23,005,288.08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	-	-	3,862.40	3,862.40
应交税费	-	-	-	-	-	46.46	46.46
其他负	-	-	-	-	-	215,413.69	215,413.69

债							
负债总计	23,000,000.00	-	-	-	-	297,900.46	23,297,900.46
利率敏感度缺口	2,405,734.01	-	42,490,430.70	6,877,934.40	19,043,635.80	19,188,406.16	90,006,141.07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不计息	合计
资产							
银行存款	1,742,395.36	-	-	-	-	-	1,742,395.36
结算备付金	1,048,520.12	-	-	-	-	-	1,048,520.12
存出保证金	28,643.29	-	-	-	-	-	28,643.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71,983,604.20	33,176,662.50	16,292,987.10	25,022,454.95	146,475,708.75

应收申购款	-	-	-	-	-	3,209.99	3,209.99
其他资产	-	-	-	-	-	1,544,081.31	1,544,081.31
资产总计	2,819,558.77	-	71,983,604.20	33,176,662.50	16,292,987.10	26,569,746.25	150,842,558.82
负债							
应付赎回款	-	-	-	-	-	440,009.90	440,009.90
应付管理人报酬	-	-	-	-	-	84,341.15	84,341.15
应付托管费	-	-	-	-	-	24,097.44	24,097.44
应付证券清算款	-	-	-	-	-	1,436,374.55	1,436,374.55
卖出回购金融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资产款							
应付销售服务费						6,645.30	6,645.30
应交税费						2,650.45	2,650.45
其他负债						229,258.34	229,258.34
负债总计	10,000,000.00					2,223,377.13	12,223,377.13
利率敏感度缺口	-7,180,441.23		71,983,604.20	33,176,662.50	16,292,987.10	24,346,369.12	138,619,181.69

7.4.13.4.1.2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它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为交易而持有的债券公允价值的变动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分析	1. 市场利率下降 25 个基点	323,199.19	135,165.35
	2. 市场利率上升 25 个基点	-318,305.84	-134,832.07

	个基点		
--	-----	--	--

7.4.13.4.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的所有资产及负债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无重大外汇风险。

7.4.13.4.3 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基金所持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除市场利率和外汇汇率以外的市场价格因素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基金主要投资于协议存款、定期存款、交易所及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固定收益品种，因此无其他价格风险。

7.4.13.4.3.1 其他价格风险敞口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末 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 2021年12月31日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 比例（%）
交易性金融资产—股票投资	17,880,623.92	19.87	25,022,454.95	18.05
交易性金融资产—基金投资	-	-	-	-
交易性金融资产—贵金属投资	-	-	-	-
衍生金融资产—权证投资	-	-	-	-
其他	-	-	-	-
合计	17,880,623.92	19.87	25,022,454.95	18.05

7.4.13.4.3.2 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

假设	本基金管理人运用定量分析方法对本基金的其他价格风险进行分析。下表为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证券投资价格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基金资产净值产生的影响。正数表示可能增加基金资产净值，负数表示可能减少基金资产净值。		
	相关风险变量的变动	对资产负债表日基金资产净值的影响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本期末（2022年12月31日）	上年度末（2021年12月31日）
分析	1. 沪深300指数上	1,310,966.62	1,178,464.15

	升 5%		
	2. 沪深 300 指数下 降 5%	-1, 310, 966. 62	-1, 178, 464. 15

7. 4. 14 公允价值

7. 4. 14. 1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计量的方法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层次取决于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的输入值。三个层次输入值的定义如下：

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到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7. 4. 14. 2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7. 4. 14. 2. 1 各层次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单位：人民币元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	本期末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上年度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层次	34, 823, 304. 97	54, 837, 104. 55
第二层次	75, 961, 347. 71	91, 638, 604. 20
第三层次	-	-
合计	110, 784, 652. 68	146, 475, 708. 75

7. 4. 14. 2. 2 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于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公允价值所属层次间的重大变动。

7. 4. 14. 2. 3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 4. 14. 2. 3. 1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注：于本报告期间，本基金无第三层公允价值余额及变动情况。

7. 4. 14. 2. 3. 2 使用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情况

注：无。

7. 4. 14. 3 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说明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基金无非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2021 年 12 月 31

日：无)。

7.4.14.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的相关说明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卖出回购金融资产和其他金融负债，其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之间无重大差异。

7.4.15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于2022年12月31日，本基金无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8 投资组合报告

8.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权益投资	17,880,623.92	15.78
	其中：股票	17,880,623.92	15.78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2,904,028.76	82.00
	其中：债券	92,904,028.76	82.00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2,028,708.21	1.79
8	其他各项资产	490,680.64	0.43
9	合计	113,304,041.53	100.00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通过港股通交易机制投资的港股市值为人民币4,999,952.17元，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5.56%。

8.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8.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475,000.00	0.53
C	制造业	8,014,109.75	8.90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343,308.00	0.38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646,352.00	0.72
H	住宿和餐饮业	291,750.00	0.32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J	金融业	1,756,512.00	1.95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606,120.00	0.67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	-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747,520.00	0.83
S	综合	-	-
	合计	12,880,671.75	14.31

8.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原材料	-	-
非日常生活消费品	2,685,308.97	2.98
日常消费品	-	-
能源	-	-
金融	-	-
医疗保健	1,436,664.01	1.60
工业	-	-
信息科技	-	-
电信业务	358,022.62	0.40
公用事业	-	-
房地产	519,956.57	0.58
合计	4,999,952.17	5.56

注：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8.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股票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59	东方财富	76,500	1,484,100.00	1.65
2	000932	华菱钢铁	276,800	1,300,960.00	1.45
3	000858	五粮液	6,500	1,174,485.00	1.30
4	00780	同程旅行	69,200	1,160,872.25	1.29
5	02269	药明生物	18,500	989,050.88	1.10
6	000568	泸州老窖	3,600	807,408.00	0.90
7	300144	宋城演艺	51,200	747,520.00	0.83

8	300443	金雷股份	18,500	745,180.00	0.83
9	09922	九毛九	37,000	689,113.14	0.77
10	603688	石英股份	5,200	682,864.00	0.76
11	600009	上海机场	11,200	646,352.00	0.72
12	600581	八一钢铁	147,700	584,892.00	0.65
13	603345	安井食品	3,300	534,204.00	0.59
14	00960	龙湖集团	23,954	519,956.57	0.58
15	02150	奈雪的茶	74,000	497,747.91	0.55
16	601899	紫金矿业	47,500	475,000.00	0.53
17	01951	锦欣生殖	69,500	447,613.13	0.50
18	300896	爱美客	700	396,445.00	0.44
19	600809	山西汾酒	1,300	370,487.00	0.41
20	00700	腾讯控股	1,200	358,022.62	0.40
21	603369	今世缘	7,000	356,300.00	0.40
22	000951	中国重汽	23,600	350,224.00	0.39
23	300856	科思股份	6,700	349,405.00	0.39
24	600859	王府井	12,200	343,308.00	0.38
25	600138	中青旅	22,400	340,256.00	0.38
26	002508	老板电器	12,200	338,672.00	0.38
27	09869	海伦司	25,500	337,575.67	0.38
28	600754	锦江酒店	5,000	291,750.00	0.32
29	000001	平安银行	20,700	272,412.00	0.30
30	002027	分众传媒	39,800	265,864.00	0.30
31	603606	东方电缆	100	6,783.00	0.01
32	300842	帝科股份	100	5,139.00	0.01
33	002487	大金重工	100	4,137.00	0.00
34	603212	赛伍技术	100	3,170.00	0.00
35	688408	中信博	21	2,066.40	0.00
36	688700	东威科技	9	1,288.35	0.00

8.4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8.4.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300059	东方财富	8,623,861.20	6.22
2	601012	隆基绿能	8,526,218.00	6.15
3	002594	比亚迪	6,633,853.00	4.79
4	300443	金雷股份	6,320,021.00	4.56
5	300144	宋城演艺	5,452,209.66	3.93
6	603806	福斯特	5,388,905.66	3.89
7	601225	陕西煤业	4,971,785.00	3.59
8	601865	福莱特	4,783,142.00	3.45
9	600188	兖矿能源	4,390,618.26	3.17

10	600522	中天科技	4,315,171.00	3.11
11	600009	上海机场	4,298,832.00	3.10
12	300861	美畅股份	4,163,790.00	3.00
13	601666	平煤股份	4,148,744.00	2.99
14	603259	药明康德	4,059,348.97	2.93
15	002487	大金重工	3,731,900.00	2.69
16	300015	爱尔眼科	3,666,318.95	2.64
17	600256	广汇能源	3,624,612.50	2.61
18	600048	保利发展	3,622,151.00	2.61
19	000858	五粮液	3,259,582.00	2.35
20	600036	招商银行	3,253,042.74	2.35
21	300896	爱美客	3,166,788.00	2.28
22	600487	亨通光电	3,093,360.63	2.23
23	603477	巨星农牧	3,059,336.00	2.21
24	603606	东方电缆	2,969,941.00	2.14
25	002756	永兴材料	2,814,020.26	2.03
26	600809	山西汾酒	2,812,738.00	2.03
27	000983	山西焦煤	2,810,033.00	2.03

注：“本期累计买入金额”按买入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初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股票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初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01012	隆基绿能	8,298,910.04	5.99
2	002594	比亚迪	7,615,677.00	5.49
3	300059	东方财富	7,131,708.00	5.14
4	300443	金雷股份	6,631,337.00	4.78
5	603806	福斯特	5,432,188.80	3.92
6	300144	宋城演艺	5,399,764.00	3.90
7	601865	福莱特	5,050,298.00	3.64
8	601225	陕西煤业	5,033,791.52	3.63
9	300861	美畅股份	4,374,773.00	3.16
10	600522	中天科技	4,314,933.60	3.11
11	600188	兖矿能源	4,292,513.00	3.10
12	601666	平煤股份	4,178,260.00	3.01
13	600048	保利发展	4,110,641.00	2.97
14	300015	爱尔眼科	4,096,576.28	2.96
15	603259	药明康德	3,834,092.00	2.77
16	002930	宏川智慧	3,611,428.00	2.61
17	600009	上海机场	3,572,034.00	2.58
18	002487	大金重工	3,299,965.00	2.38
19	600256	广汇能源	3,213,950.00	2.32
20	600487	亨通光电	2,987,870.72	2.16

21	600036	招商银行	2,979,801.00	2.15
22	603606	东方电缆	2,965,261.00	2.14
23	688518	联赢激光	2,878,497.84	2.08
24	000983	山西焦煤	2,868,374.00	2.07
25	300395	菲利华	2,816,761.00	2.03
26	300896	爱美客	2,775,581.06	2.00

注：“本期累计卖出金额”按卖出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4.3 买入股票的成本总额及卖出股票的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股票成本（成交）总额	238,562,864.23
卖出股票收入（成交）总额	236,896,574.26

注：“买入股票成本”、“卖出股票收入”均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8.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66,365,813.33	73.73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9,595,534.38	10.66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9,595,534.38	10.66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16,942,681.05	18.82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2,904,028.76	103.22

8.6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019666	22 国债 01	233,460	23,817,813.06	26.46
2	019656	21 国债 08	230,000	23,402,796.16	26.00
3	019663	21 国债 15	100,000	10,083,498.63	11.20
4	018009	国开 1803	81,710	9,595,534.38	10.66
5	019679	22 国债 14	90,000	9,061,705.48	10.07

8.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所有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8.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8.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8.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投资国债期货，将根据风险管理的原则，以套期保值为目的，充分考虑国债期货的流动性和风险收益特征，在风险可控的前提下，适度参与国债期货投资。

8.10.2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国债期货。

8.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8.11.1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处罚如下：

国家开发银行因违法违规被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处罚。

除上述发行主体外，未发现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本基金对上述主体所发行证券的投资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基金合同和公司投资制度的规定。

8.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8.11.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34,510.83
2	应收清算款	455,479.82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689.99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490,680.64

8.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118008	海优转债	1,695,922.76	1.88
2	127027	靖远转债	1,076,137.79	1.20
3	113634	珀莱转债	982,391.27	1.09
4	111000	起帆转债	911,138.89	1.01
5	128121	宏川转债	895,951.91	1.00
6	128048	张行转债	889,699.48	0.99
7	113059	福莱转债	881,893.38	0.98
8	113047	旗滨转债	877,637.27	0.98
9	113648	巨星转债	805,033.96	0.89
10	110061	川投转债	535,978.77	0.60
11	123148	上能转债	449,708.65	0.50
12	127064	杭氧转债	445,607.67	0.50
13	128014	永东转债	442,079.06	0.49
14	123108	乐普转2	365,840.38	0.41
15	113636	甬金转债	353,223.01	0.39

8.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8.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9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9.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 (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A	1,123	82,624.43	-	-	92,787,239.15	100.00
民生加银家盈6个月持有期债券C	3,247	4,755.96	-	-	15,442,612.62	100.00

合计	4,370	24,766.56	-	-	108,229,851.77	100.00
----	-------	-----------	---	---	----------------	--------

注：机构/个人投资者持有份额占总份额比例的计算中，对下属分级基金，比例的分母采用各自级别的份额，对合计数，比例的分母采用下属分级基金份额的合计数（即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	-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1,460.77	0.0095
	合计	1,460.77	0.0013

9.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0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0
	合计	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0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0
	合计	0

9.4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情况

基金经理姓名	产品类型	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关键	公募基金	10~50
	私募资产管理计划	0
	合计	10~50

注：持有本人管理的产品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基金经理本人及其直系亲属持有份额的合计数。

§ 10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A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 C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20 年 8 月 4 日） 基金份额总额	1,275,393,575.14	153,360,197.21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	116,790,512.74	21,995,179.21

额总额		
本报告期基金总申购份额	698,383.77	1,266,127.51
减：本报告期基金总赎回份额	24,701,657.36	7,818,694.10
本报告期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
本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2,787,239.15	15,442,612.62

§ 11 重大事件揭示

11.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报告期内无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11.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1、本基金管理人于2022年3月26日发布公告，自2022年3月25日起李操纲先生不再担任公司总经理、首席信息官，由公司董事长张焕南先生代行总经理职务。

2、本基金管理人于2022年6月23日发布公告，自2022年6月22日起聘任刘静女士担任公司督察长，邢颖女士不再担任公司督察长职务。

3、本基金管理人于2022年12月1日发布公告，自2022年11月30日起聘任郑智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张焕南先生不再代行总经理职务。

4、本基金管理人于2022年12月16日发布公告，自2022年12月15日起聘任王国栋先生担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本报告期内，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1.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1.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基金投资策略没有改变。

11.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报告期支付给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报酬为30,000.00元人民币。截至本报告期末，该事务所已向本基金提供3年的审计服务。

11.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11.6.1 管理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措施1	内容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主体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时间	2022年9月15日
采取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机构	中国证监会深圳监管局
受到的具体措施类型	出具警示函（行政监管措施）
受到稽查或处罚等措施的原因	公司在管理过程中违反了《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第七条第一项及《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04号）第十五条的规定。
管理人采取整改措施的情况（如提出整改意见）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已经采取整改措施，完成整改工作，并于2022年10月向深圳证监局提交了整改报告。
其他	-

11.6.2 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注：无。

11.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1.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	
首创证券	2	450,406,170.17	95.08	326,394.24	94.65	-
长江证券	2	23,303,926.21	4.92	18,462.96	5.35	-
国海证券	2	-	-	-	-	-
国信证券	2	-	-	-	-	-
国元证券	1	-	-	-	-	-
华安证券	2	-	-	-	-	-
华创证券	2	-	-	-	-	-
华泰证券	1	-	-	-	-	-
兴业证券	2	-	-	-	-	-
银河证券	2	-	-	-	-	-
中信建投	1	-	-	-	-	-

11.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	------	--------	------

称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首创证券	1,179,743,193.63	98.57	1,777,260,000.00	98.72	-	-
长江证券	17,173,315.57	1.43	23,000,000.00	1.28	-	-
国海证券	-	-	-	-	-	-
国信证券	-	-	-	-	-	-
国元证券	-	-	-	-	-	-
华安证券	-	-	-	-	-	-
华创证券	-	-	-	-	-	-
华泰证券	-	-	-	-	-	-
兴业证券	-	-	-	-	-	-
银河证券	-	-	-	-	-	-
中信建投	-	-	-	-	-	-

注：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百分比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①为了贯彻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我公司制定了选择券商的标准，即：

i 实力雄厚，信誉良好，注册资本不少于3亿元人民币；

ii 研究实力较强，有固定的研究机构和专门的研究人员，能及时为基金提供高质量的资讯服务，包括宏观经济报告、行业报告、市场分析、个股分析报告、市场数据统计及其它专门报告等，并能根据基金投资的特定要求，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iii 财务状况良好，各项财务指标显示公司经营状况稳定；

iv 经营行为规范，内部管理规范、严格，具备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满足基金运作高度保密的要求；

v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交易设施符合代理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要求，并能为基金提供全面的信息服务。

②券商专用交易单元选择程序：

i 投研能力打分：由投资、研究、交易部相关人员对券商投研及综合能力进行打分，填写《券商评价表》

ii 指定租用方案：由交易部根据评价结果，结合公司租用席位要求制定具体的席位租用方案；

iii 公司领导审批：公司领导对席位租用方案进行审批或提供修改意见；

iv 交易部洽谈：交易部指派专人就租用事宜等业务与券商一并进行洽谈，并起草相关书面协议；

v 律师审议：席位租用协议交公司监察稽核部的律师进行法律审计；

vi 交易部经办：席位租用协议生效后，由交易部专人与券商进行联系，具体办理租用手续；

vii 连通测试：信息技术部接到交易部通知后，将联络券商技术人员对租用席位进行连通等方面的测试；

viii 通知托管行：信息技术部测试通过后，应及时通知投资部、交易部及运营部，由运营部通知托管行有关席位的具体信息；

ix 席位启用：交易席位正式使用，投资部、交易部、运营部有关人员须提前做好席位启用的准备工作。

本基金管理人与被选择的券商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并通知基金托管人。

③本基金本期新增中信建投交易单元一个、华安证券交易单元两个、国元证券交易单元一个作为本基金的交易单元。

11.8 其他重大事件

序号	公告事项	法定披露方式	法定披露日期
1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第四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24 日
2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第 4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1 月 24 日
3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3 月 30 日
4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1 年年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3 月 30 日
5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同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19 日
6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22 日
7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4 月 22 日

	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1 季度报告		
8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同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5 月 28 日
9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7 月 21 日
10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2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7 月 21 日
11	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增加济安财富（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转换业务、同时参加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7 月 28 日
12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8 月 4 日
13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类份额）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8 月 4 日
14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2022 年第 1 号）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8 月 4 日
15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8 月 30 日
16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中期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8 月 30 日
17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8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 年第 3 季度报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10 月 26 日
19	关于调整旗下部分基金申购最低金额、追加申购最低金额、最低赎回份额和最低持有份额数额限制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	2022 年 11 月 11 日

§ 1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2.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单一投资者的情况。

12.2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无。

§ 13 备查文件目录

13.1 备查文件目录

- (1) 中国证监会准予基金注册的文件；
- (2)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 《民生加银家盈 6 个月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 法律意见书；
- (6) 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 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13.2 存放地点

备查文件存放于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住所。

13.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到基金管理人和/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营业场所及网站免费查阅备查文件。在支付工本费后，投资者可在合理时间内取得备查文件的复制件或复印件。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30 日